

教育部 函

機關地址：10489臺北市朱崙街20號

承辦人：林初璋

電話：02-87711964

傳真：02-27520200

電子信箱：b331@mail.sa.gov.tw

受文者：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月11日

發文字號：臺教授體字第1070001746C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公告電子檔、「教育部運動發展基金輔導或獎助提升重大國際賽事觀賞人口作業要點」及「教育部運動發展基金補助學生參與運動競技或觀賞運動賽事表演作業要點」及其107年度適用賽事名單

主旨：檢送「教育部運動發展基金輔導或獎助提升重大國際賽事觀賞人口作業要點」及「教育部運動發展基金補助學生參與運動競技或觀賞運動賽事表演作業要點」及其107年度適用賽事名單各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輔導或獎助提升重大國際賽事觀賞人口之申請期間依本部公告補助範圍各該運動賽事或表演活動舉辦前3個月向本部提出申請。
- 二、補助學生觀賞運動賽事表演之申請期間依本部公告補助範圍各該運動賽事或表演活動舉辦前1個月向本部提出申請。
- 三、本公告適用賽事之賽事資訊嗣後如有異動，依各賽事主辦單位公告為準。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各縣市政府、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中華民國縣市體育聯合總會、各亞奧運運動單項協會、非亞奧運運動單項協會(具國際窗口)、非亞奧運運動單項協會(非具國際窗口)

副本：運動服務業專責辦公室、本部體育署綜合規劃組

107/01/12
16:51:46

